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3-052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9 日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9 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9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产业集聚区洛阳利尔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9、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9 月 20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经公证的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帐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会议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工业园

联 系 人:曹小超

电　话:010-61712828

传　真:010-61712828

邮　编:10221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92”,投票简称为“利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授权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			

注:在议案投票时,请在对应议案相应的授权意见下打“√”;针对同一议案,同时在 “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选择两个或以上选项打“√”的,按废票处理。

委托单位(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3-051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继增先生召集和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下午 15 时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086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3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石大道 30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现场、信函、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3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三):

上午 9:00—11:00

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

重庆市渝北区金石大道 303 号副楼 203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1。

五、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石大道 303 号副楼 203

联 系 人:张巧巧、陈畅

联系电话:(023)63910671

传　真:(023)63910671

电子邮件:000950@cq-p.com.cn

邮　编:401120

2、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0;投票简称:重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表复印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法人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084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相结合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5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直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083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23-052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不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7)。

一、本次到期赎回理财产品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客户周期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一百八十四期(26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998.00	2023/9/1	2023/9/27	2.85%	60.90
合计				29,998.00	–	–	–	60.90

目前上述结构性存款到期已赎回,公司赎回本金 29,998.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60.90 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使用 29,998.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购买大额存单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1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单位人民币三月 CD-2023152	大额存单存款	29,998.00	2023/9/27	2023/12/27	1.65%
合计				29,998.00	–	–	–

公司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认为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公司与上述受托方银行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使用期限内购买上述相同主体同类理财产品原则上将不再进行单独公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开展相关现金管理业务,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报告董事会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投资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检查。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兴支行	(山东)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773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100.00	2023/8/17	2024/2/23	1.50%-3.83%	否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兴支行	(山东)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773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00.00	2023/8/17	2024/2/22	1.49%-3.82%	否	
3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客户周期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一百三十期(14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998.00	2023/8/17	2023/8/31	2.40%	是	27.61
4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客户周期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一百八十四期(26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998.00	2023/9/1	2023/9/27	2.85%	是	60.90
5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单位人民币三月 CD-2023152	大额存单存款	29,998.00	2023/9/27	2023/12/27	1.65%	否	

六、备查文件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1366　证券简称:一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5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定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3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现场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9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大社区深南大道 9819 号地铁金融科技大厦 11F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实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4、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2)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件请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 17:30 前送达登记地点,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下午 17: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大社区深南大道 9819 号地铁金融科技大厦 11F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必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如果提供复印件的,法人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须签字)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 2)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投票规则

1、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2、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3、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6530851

传真:0755-86024183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大社区深南大道 9819 号地铁金融科技大厦 11F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灿钟

七、其它事项

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通知。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1: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66”,投票简称为:“一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期限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本人/本公司对该次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股票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3-076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隆雅图”或“公司”)近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谦玛网络”)获得浦发银行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公司为谦玛网络在该授信额度下的本金及所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主要是为满足谦玛网络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公司对谦玛网络提供的担保中,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且谦玛网络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提高贷款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在综合分析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的基础上,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谦玛网络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额度使用期限内的任一时点担保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担保额度。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号:2023-024)。

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对谦玛网络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谦玛网络	60%	79.7%	11,699	3,000	2.95%	否

二、被担保人情况

1. 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 公司名称: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1 日

4. 注册资本:1200 万元

5.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1888 弄 11 号 13 楼 1302 室-C

6. 法定代表人:孙震

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8.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组织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创意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谦玛网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

10. 谦玛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56,342,980.74	432,469,508.43
负债总额	443,186,655.23	353,985,431.12
净资产	113,156,325.51	78,484,077.31
营业收入	473,913,538.81	769,518,112.40
利润总额	32,042,233.18	26,350,565.25
净利润	29,643,521.03	23,515,420.21
资产负债率	79.7%	81.85%

注:以上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 信用情况:经查询,谦玛网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谦玛网络在浦发银行获得一年期的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元隆雅图与浦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谦玛网络在该授信额度下的本金以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别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担保事项的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谦玛网络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其开展业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需要。谦玛网络目前财务状况稳定,信用情况等良好,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综上所述,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1,69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52%,公司无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3-099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吕向阳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吕向阳	否	780,000	0.33%	0.03%	2022 年 7 月 12 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	华商银行广州分行
合计	–	780,000	–	0.03%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39,763,000	38,983,000	16.30%	1.34%	31,590,000	81.04%	147,831,465	73.83%
融捷投资控股(注 1)	155,149,602(注 2)	5.33%	16,560,215	16,560,215	10.67%	0.57%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55%	56,323,215	55,543,215	–	1.91%	31,590,000	–	147,831,465	–

注 1: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 89.5%和 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 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3-052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处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环节。

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进一步补充修订,更新部分以“楷体(加粗)”字体显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募集说明书(2023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版)》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3-40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披露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 15A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备注: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说明:(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1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 至 4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2023 年 9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以及《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3、2023-35、2023-36、2023-37),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修订后的相关制度全文。

(2)第 2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2、登记时间:

2023 年 9 月 27-28 日、10 月 7-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 16 层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244503、83244582

传真:0755-83688903

电子信箱:cmpoir@cmhk.com

邮编:518067

联系人:宋丹蕾、左智

5、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914”。投票简称为“积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做出投票表示;

2、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3、如果委托人对上述议案未作具体表决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